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需相关会计估计变更生效后方可执行。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谨慎反映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在此基础上，公司拟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或转销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00	7,592.41	0.00	7,592.41
坏账损失—应收账款	11,406.67	2,866.52	84.63	14,188.56
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	212.60	49.68	0.00	262.28
存货跌价准备	0.00	84.82	0.00	84.82
合计	11,619.27	10,593.43	84.63	22,128.07

注：上述数据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可能存在差异。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比例的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现列表说明该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情况。

资产名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账面原值（元）	249,999,990.24
账面价值（元）	174,075,917.28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174,075,917.28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本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应当计提减值准备，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3 号-财务报表附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披露》的要求及企业会计政策。
本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	公司全资子公司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通过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天弘基金-鼎恒-定增 131 号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简称：大洋电机，股票代码：002249.SZ），持有“大洋电机”股票。该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7 年 2 月 6 日上市流通，由于受到“减持新规”及证券市场整体走弱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一直未减持所持的“大洋电机”股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3 号-财务报表附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披露》及变更后的企业会计估计制度，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公允价值低于初始投资成本的部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592.41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942,353.91 元，减少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0,942,353.91 元。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3号-财务报表附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披露》及公司会计估计要求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七、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真实、合理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 5、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1日